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未撥備之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日常業務中向第三者提供為數293,000港元之若干擔保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或然負債。

股份合併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有關本公司股本中每1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1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合併股份（「股份合併」）之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批准。自二零零三年六月二日（股份合併生效日期）起，本公司之法定股本變為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股每股面值1.00港元之股份，當中52,624,248股股份為已發行及繳足。

僱員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110名全職僱員及260名船員（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0名全職僱員及289名船員）。本集團會因應僱員之表現、經驗以及當時業內慣例釐定僱員薪酬並提供一般之額外福利。

展望

整體而言，全球經濟錄得溫和增長，利好消息不斷呈現。展望將來，預期未來數月之運費可以企穩。由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明顯地受到控制以及香港經濟將有可能反彈，本集團預期，二零零三年下半年之貿易業務應有改善。本集團在集中發展核心航運業務之同時，亦會繼續致力提升效率，削減營運成本，並時刻留意市況變動，以制定合宜之業務及投資策略。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股份權益及購入股份之權利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而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

予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好倉如下：

姓名	權益類別	本公司 股份數目	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股份數目
吳少輝	個人、家族及公司以外之權益	附註	附註
吳錦華	個人、家族及公司以外之權益	附註	附註
吳其鴻	個人、家族及公司以外之權益	附註	附註
蘇永雄	家族權益	250,000	15,000

附註：Lorimer Limited（以一九九一年吳興波信託之受託人身份）為Fairline Consultants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之合法擁有法人，而Fairline Consultants Limited則為30,385,628股本公司股份及494,049股Jinhui Shipping and Transportation Limited股份之合法及實益擁有法人。一九九一年吳興波信託為一項全權信託，其合資格受益人包括吳氏家族成員。吳少輝先生及吳錦華先生均為Fairline Consultants Limited之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各董事、行政總裁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及備存於登記冊，或須根據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任何董事或行政總裁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而各董事或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滿18歲之子女於期內亦概無擁有或獲授予任何可認購本公司或其聯繫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或債券之權益或權利，亦無於期內行使任何該等權利。